

高新区 2024 年 省级森林乡村评价认定上报 公 示

按照河北省绿化委员会、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省级森林乡村评价认定工作的通知》（冀绿字[2024]4 号）的要求，高新区组织开展省级森林乡村评价认定和推荐工作。经镇上报，高新区绿化委员会、高新区林业水务局，高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省级森林乡村评价认定办法，综合评价，拟推荐上板城镇周营子村为 2024 年省级森林乡村上报村庄，于上报前予以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公示时间 2024 年 7 月 10 月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如有异议，请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前与以下单位联系：

高新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电话:0314-2555412

高新区林业水务局 电话:0314-2555328

高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0314—2555286

高新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高新区林业水务局

高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10 日